

## 经验交流

# 聊城市东昌府区努力做好节约集约用地工作\*

胡家政,张士征,李怀强

(聊城市国土资源局,山东 聊城 252000)

聊城市东昌府区总人口 100.36 万,土地总面积 1 253.98 km<sup>2</sup>,耕地 79 520.93 hm<sup>2</sup>,人多地少,耕地后备资源较为贫乏,耕地保护形势非常严峻。为做好资源节约工作,提高人民群众的资源节约意识,东昌府区国土资源局在节约用地、保护耕地及管理规划用地方面,主要做好了以下几项工作。

## 1 认真做好土地开发复垦整理工作

为进一步贯彻执行“十分珍惜、合理利用每一寸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的战略目标,通过土地开发复垦及整理,增加耕地面积,提高耕地质量,实现全区耕地总量动态平衡;高效利用、优化配置土地资源,提高项目区土地的利用率和产出率;改善项目区基础设施建设,保证项目区土地的可持续发展和生产的稳定性。依据《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从 3 方面做好土地开发复垦及整理工作。

(1) 积极申请国家投资土地开发复垦及整理项目。近年来,申报的国家投资项目有:于集沉沙高地土地复垦项目及梁水镇闫庄区域土地整理项目。其中于集沉沙高地复垦项目建设规模 266.67 hm<sup>2</sup>,新增耕地 166.67 hm<sup>2</sup>,新增园地 40.00 hm<sup>2</sup>,新增防护林桐林区面积 43.17 hm<sup>2</sup>,新增耕地率 62.5%,此项目已获国家批准,全面投入实施。梁水镇闫庄区域土地整理项目土地整理面积 1 555.82 hm<sup>2</sup>,新增耕地面积 304.46 hm<sup>2</sup>,新增耕地率 19.57%,该项目已完成招投标,马上进入实施阶段。

(2) 积极申请省投资土地开发复垦及整理项目。

主要有:梁水镇中部沙碱地开发整理项目和东昌府区沙堂窑场废弃地复垦项目。其中梁水镇中部沙碱地开发整理项目总面积 111.24 hm<sup>2</sup>,开发出耕地 94.4 hm<sup>2</sup>,林地 6.49 hm<sup>2</sup>,新增耕地率 84.8%。沙堂窑场废弃地复垦项目区总面积 74.88 hm<sup>2</sup>,新增耕地 56.53 hm<sup>2</sup>,新增耕地率 75.49%。以上 2 个项目已初步完成,现正等待有关部门验收。

(3) 认真做好耕地后备资源调查工作。截至 2003 年上半年,区内 12 个乡(镇)办事处认真进行了耕地后备资源调查工作,扣除开发整理项目区内耕地后备资源,共有耕地后备资源 493.14 hm<sup>2</sup>。为以后的开发复垦及节约用地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2 严格执行基本农田保护检查制度

为进一步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切实保护基本农田,根据聊城市国土资源局、聊城市农业局《关于开展全市基本农田保护检查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2004 年 5—9 月份东昌府区开展了基本农田保护大检查工作。村、乡、区逐级签订基本农田保护区责任状 157502 份,调查出全区现有基本农田 64 326.69 hm<sup>2</sup>,全部纳入了基本农田保护区范围。健全和完善了基本农田保护规章制度、档案资料。根据划定的基本农田保护区范围,按区域在 20 个乡(镇)办事处设立基本农田保护标志牌 300 余块,明示了基本农田保护“五不准”以及各保护区的面积等。

(下转第 21 页)

收稿日期:2005-09-22;修订日期:2006-03-02;编辑:曹丽丽

作者简介:胡家政(1972-),男,山东聊城人,主要从事地籍监察、交易工作。

企业、镇、街聘请监督员,适时召开座谈会,征求意见;走访区、镇、村和有关部门,细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向社会广泛发放征求意见函。在此基础上,及时分析、整理反馈意见,印发给系统每位工作人员,以便于自查自纠,有则改之,无则加冕。每位工作人员必须综合各方意见和建议,深刻自我剖析,找出问题根源,写出整改计划。整改情况及时通报有关单位和个人,做到反馈意见有回音,从而取信于社会。

与区检察院联合下发了《关于共同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的实施意见》和《在涝洼地整理过程中预防职务犯罪的意见》,认真落实法制教育、情况通报等 8 项制度,变事后查处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督。2004 年该区涝洼地整理成果通过省专家组验收,预防职务犯罪活动赢得了专家组的好评,建议在全省推广。枣庄市国土资源局台儿庄分局领导班子始终从维护国家、集体、开发商利益出发,坚决做到在土地问题上“不批条子、不打招呼、不干涉执法行为”;对在用地上滥用职权、超越职权以及在保护耕地、科学用地方面失职的,一律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上接第 19 页)

切实落实基本农田“五不准”。坚决制止在基本农田里种树、取土、挖鱼塘等行为;严禁擅自降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和质量要求,严禁擅自修改规划,改变基本农田保护区布局;禁止跨市县区的基本农田异地代保,正确引导农业结构调整。

注重合理规范用地。做到能占用非耕地的绝不占用耕地,能用劣地的绝不用好地,能减少用地数量的绝不多批地。充分利用荒滩、盐碱地和一般耕地,合理规划,集约用地。2005 年 3 月份,聊城市医疗废物处理中心选址在堂邑镇路西村废弃窑场内,占地 1.1178 hm<sup>2</sup>;聊城市团团乳业选址在侯营镇废弃窑场,占地 1.9933 hm<sup>2</sup>,共节约利用土地 3.1111 hm<sup>2</sup>。

### 3 大力开展土地执法监察工作

建立健康、有序的土地市场秩序,执法监察是关

键。还建立了集体决策会审制,每一项用地、每一个案件都由局领导与有关科室负责人一起会审,共同决策,避免了“关系地”、“人情案”。

在 2005 年开展的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中,该局顺势建立健全了目标考核奖惩办法、学习制度、调研制度、谈心制度、廉政建设制度、民主生活会制度、政务公开制度、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失职追究制等多项制度,始终坚持以制度规范人、以学习提高人,系统工作人员的政治素质、业务水平和依法行政能力显著提高。较好解决了门难进、脸难看、话难说、事难办和服务态度生、冷、硬、拖的问题,杜绝了吃拿卡要报的现象,牢固树立了国土资源行业的良好形象。

抓行风建设换来了累累硕果:该局行政复议维持率和行政诉讼维护率连续多年达 100%,行风评议工作连续多年优秀,2004 年荣获台儿庄区行风评议示范单位,连续 3 年获山东省“土地执法模范县”荣誉称号,连续 2 年被区政府评为“先进集体”,并多次在依法行政、“四五”普法工作中获区委、区政府的表彰。

2004 年以来,聊城市国土资源局东昌府区分局深入开展土地市场治理整顿,对发现的未批先用、乱占滥用、破坏基本农田等违法行为,坚决依法从快从重查处。2005 年全体执法监察人员又进一步加大巡查力度,开展了 10 余次较大规模的联合巡查,出动执法车,执法人员 300 余人次,范围涉及 14 个乡镇(镇)办事处。坚决制止乱占滥用土地行为,遏制盲目投资和重复建设,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水平,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促进土地资源的规范和发展,确保合理利用每一寸土地。截至 2005 年 8 月底,共查处土地违法案件 218 宗,结案 214 宗,查处土地面积 4.84 hm<sup>2</sup>,拆除违法建筑 6 050 m<sup>2</sup>,制止违法占地苗头 56 宗,退还耕地面积 16 800 m<sup>2</sup>,乱圈乱占耕地的现象得到了有效遏制。